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 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10月15日至2026年4月15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所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94名拟激励对象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在自查期间，公司7个自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汤昌茂、王灿钟、柯汉生、郑宇峰、朱兴建、吴均、李庆海）所持股份性质发生变动，系前述7人的股份锁定期于2026年3月25日届满，公司依据相关规则要求为其办理部分首发前限售股解禁手续所致，不涉及公司股票买卖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等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